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8月25日，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以临时会议方式召集与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孙陶然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董事会认为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以2026年8月25日作为授予日，向25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389.00万股，授予价格为7.86元/股。

表决结果：全部董事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王国强、朱国海、孙宇丹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通过《关于公司终止发行H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

因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规划调整，经与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分析，公司决定终止发行 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工作。

表决结果：全部董事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终止发行 H 股事项属于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的授权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终止发行 H 股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